

证券代码：833427

证券简称：同济设计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江西同济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出让方：江西同济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本次交易的受让方：廖宜勤、廖宜强、张云林

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持有的位于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泸州北路128号东方明珠住宅小区的8套房产。

交易事项：公司将持有的位于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泸州北路128号东方明珠住宅小区的8套房产销售给廖宜勤、廖宜强、张云林，其中廖宜勤受让2套，廖宜强受让4套，张云林受让2套。

交易价格：上述房产总面积 821.59 平方米，公司以 4680 元/平方米价格出售，交易总金额 3,845,041.20 元。

本次出售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7 年度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8）4828001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69,135,006.77 元，净资产为 108,838,864.95 元，截止 2018 年 4 月拟出售房产的账面余额为 3,115,651.63 元，账面净值为 2,475,465.22 元。本次交易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46%，不足 50%。公司在 12 个月内未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或出售，故本次交易事项未触及《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本次交易的资产已取得产权证，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它情况。

#### （三）关联方关系概述

廖宜勤、廖宜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并分别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17,488,000 股、4,37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99%、10.25%；张云林为公司董事，持有公司股份 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1%，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四）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

议了《关于向关联方出售资产的议案》，由于购买方为 3 名董事均涉及关联事项，全部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此议案直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需要经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廖宜勤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建设西路 58 号北景苑	-	-
廖宜强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建设西路 58 号南屏苑	-	-
张云林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建设西路 58 号中林苑	-	-

(二) 关联关系

廖宜勤、廖宜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并分别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17,488,000 股、4,37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99%、10.25%；张云林为公司董事，持有公司股份 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1%，除此之外与公司无其他债权债务关系。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购买人	不动产权证号	房产面积	销售单价	销售价格	支付方式
廖宜强	赣 2016 宜春市不动产权第 0000809 号	24.67	4680	115,455.60	全款现金
廖宜强	赣 2016 宜春市不动产权第 0000807 号	24.67	4680	115,455.60	全款现金

廖宜强	赣 2016 宜春市不动产权第 0000803 号	24.67	4680	115,455.60	全款现金
廖宜强	赣 2016 宜春市不动产权第 0000800 号	111.86	4680	523,504.80	全款现金
廖宜强小计：		185.87		869,871.60	
廖宜勤	赣 2016 宜春市不动产权第 0000810 号	206	4680	964,080.00	全款现金
廖宜勤	赣 2016 宜春市不动产权第 0014320 号	111.86	4680	523,504.80	全款现金
廖宜勤小计：		317.86		1,487,584.80	
张云林	赣 2016 宜春市不动产权第 0000811 号	111.86	4680	523,504.80	全款现金
张云林	赣 2016 宜春市不动产权第 0000808 号	206	4680	964,080.00	全款现金
张云林小计：		317.86		1,487,584.80	
合计		821.59		3,845,041.20	

附生效条款：本关联交易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参照房产所在小区及周边其他小区最近新房及二手房成交价格定价，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最初持有该房产主要目的为筹办宜春办事处，方便公司承接宜春地区业务及后续服务。其后，因高铁开通，大大缩短了往返宜春的时间，提高了办事效率，在综合考虑后续装修及维护成本后，宜春办事处一直未正式成立，所购房产也一直空置。由于以上房产预计在今后短时间内不能为公司带来收益，升值缓慢，且需要支付物业费、

维护管理费、计提折旧等，影响公司的资产回报率，因此公司决定对外出售。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结构，提高公司的资产收益率，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增长具有积极作用。

**六、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同济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同济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5日